

## 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15日以邮件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,会议于2024年11月25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齐宝春先生主持,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公司拟定的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,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,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诉求,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11月26日